



保羅計畫中的第二趟宣牧之旅是在亞洲，但旅途中，因感悟聖靈的介入和引路，而變更計畫、進入歐洲，來到腓立比。在那裡，他奉耶穌基督的名把巫鬼從一個女奴（slave girl）身上趕出去。這是值得稱頌感謝的事，可是奴隸的主人卻因頓失斂財的巫術，不只沒有謝意，竟還誣告保羅，叫他被刑打、下監、兩腳上了木狗、被禁卒嚴緊的看守。

約在半夜，保羅和他的同工禱告唱詩讚美神。聖經很平淡的描述他們被誣陷和拷打以後的安詳心境，沒有忿恨不平，也沒有焦慮不安。然後，地大震動，甚至監牢的地基都搖動，監門全開，他們的鎖鍊也都鬆開。

對許多人來說，這突來、適時的地震，顯然就像我們典型的蒙恩見證所說的，是從主來的神蹟，要救祂所愛的僕人；當時若被關的是我，怎麼可能不理所當然的以感謝的心欣然接受主的解救，趕緊離開監牢，往別的城市去？主若願以神蹟救我，如何推拒？

保羅卻沒有藉神蹟逃命。他心中有豐沛的平安，不需「逃」；或許，如果他逃，反倒要失去平安？不是嗎？「逃」屬於沒有平安的人！而他平安的心境，震撼了本該嚴緊看守他的禁卒；他應未想到，神蹟和他自己對神蹟的鎮定，竟然救了禁卒的全家，也間接的建立了日後他所稱許的腓立比教會。他體貼主的心意，找到主行神蹟的目的。

保羅完成第三趟宣道之旅，從希臘要回耶路撒冷的路上，聖靈在各城裡向他指證，說：有捆鎖和患難等他——聖靈的指證絕不出錯，捆鎖和艱難必將難免！但聖靈是否在阻止他繼續往前？他必須察驗。

住在推羅的弟兄們和先知亞迦布也都得到聖靈的啟示，知道保羅回到耶路撒冷將有捆鎖。眾人，包括與他同行的同工們，都苦勸他不要去，只有他一人執意前往。

同樣有尋求主旨意的心，人對聖靈的感動卻有截然不同的辨識和回應！

保羅堅持前行，因他說要「行完我的路程（I may finish my race）」（徒二十24）——救恩歷史交給他跑的那一棒，他還未跑完。直到他生命將盡時，他說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（I have finished the race）」（提後四7）。交棒前，這最後的一段是必須帶著鎖鍊跑的；因帶鎖鍊，他得以站在數萬猶太人的前面見證自己如何蒙召、受何託付（徒二一40）；因帶鎖鍊，他得以站在兩任的巡撫和希律亞基帕王的堂前證道；甚至被押往羅馬的途中，他得以藉身上的捆鎖讓御營全軍都知道是為了基督（腓一12-18）。這些，都驗證了他蒙召之初所被告知的服事之路（徒九15，二二15）；為此，他無比歡喜！

這一趟回程，他急著趕往耶路撒冷，心被綁住，明知有捆鎖與患難，卻非去不可，因他要跑完他的路，成就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，證明神恩惠的福音。他一路趕著要在五旬節的節期時來到耶路撒冷（徒二十16），為什麼趕五旬節能到耶路撒冷？因知節期的時候，散居各地各國的猶太人都聚在耶路撒冷，其中有數萬人是信主的，而他們對主恩惠的福音還有不完全的認識：堅持信主後還要行割禮、恪守摩西的條規（徒二一20-22）。保羅知道自己從主領受託付，必須更正出錯的信仰；這條路將走向捆鎖和患難，可是，他若畏懼退縮，日後必將後悔遺憾。

人對聖靈的感動怎會有截然不同的理解？人應如何正確回應祂的啟示和感動？聖靈讓那些愛主的人知道將有苦難，同工們以體貼人的意念勸阻保羅，因體貼的是人，所以與聖靈真正的意思失之交臂（參：太十六23）；保羅以體貼主的心去辨識，而定意前行，得到的，是公義的冠冕，無悔、且得勝的生命。